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唐球以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4月 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的议案》,具体情况如下: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安排,为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,公司将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,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并购贷款、委托贷款、票据贴现、信用证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等业务。上述授信总额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,在此额度内由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便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顺利进行,公司授权董事长审核并签署 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文件。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一年内有效,在此授信额度内,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, 该年度内金融机构授信额度超过上述范围的授信事项,需重新按照涉及金额履行 相应审批程序后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7日